

# 臺南市麻豆國民小學模範生選拔實施辦法

114年1月5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3年12月30日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## 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模範生的選拔活動，開啟學童自發的潛能。
- 二、選拔品學兼優學童，促進五育均衡發展，培養學生健全人格。
- 三、透過公開表揚，鼓勵學童崇尚榮譽、奮發向上、敦品勵學，並培養見賢思齊之情懷。

## 貳、原則：

- 一、品學兼優，各方面表現均衡且優異，足為同學表率者。
- 二、校內外活動表現傑出或具有特殊才能，足為同學表率者。
- 三、各項目(除市模範)每學年每班選拔一名當選為模範生。

## 參、說明：

### 一、校模範代表：

- 1、有具體事實，如代表班級、學校對外比賽表現優異、五育均衡發展、拾金不昧、熱心助人……等等足堪全班之表率者。
- 2、曾當選模範生者儘量不連任，機會讓給其它表現良好的小朋友。
- 3、選拔方式：各班提名數名同學，由全班票選，最高票者當選。

### 二、區模範代表：

- 1、有具體事實，如代表班級、學校對外比賽表現優異、五育均衡發展、拾金不昧、熱心助人……等等足堪全班之表率者。
- 2、曾當選模範生者儘量不連任，機會讓給其它表現良好的小朋友。
- 3、選拔方式：各班提名數名同學，由全班票選，最高票者當選。

### 三、市模範代表：

本校市模範代表由六年級各班代表中遴選，本學年度應屆畢業班共計 6 班，取 2 名市模範代表，經六年級學年主任召集學年教師(含六年級資優班導師)、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人事主任、主計主任、教學組長、生教組長組成模範生選拔委員會(評審迴避四親等內之血親原則)共同審核遴選產生，配合頒獎典禮製作個人簡介、照片檔案，代表學校接受市長頒獎表揚，並於畢業典禮時代表畢業生致詞。

## 肆、選拔方式：

一、分發模範生選拔辦法及空白表單，各班於指定時間依民主程序進行推選。

### 二、市模範生代表遴選注意事項：

- 1、六年級各班導師依據學生五育均衡發展，除智育部分需依學籍系統一~六(上)學習領域成績擇前 30%選之，其餘部分依學生所提事蹟予以進行班級初選，並選定該班市模範生候選人。
- 2、六年級各班請於 115 年 1 月 20 日【星期二】前送交候選人資料(附件表格)至學務處。
- 3、請候選人製作海報(半開)一張，依學務處指示位置佈置展示，供師生認識。(海報需有個人圖像、個人簡介、優良事蹟等元素)。預計 115 年 1 月 22 日【星期四】於綜合教室外展出。
- 4、115 年 2 月 24 日【星期二】08:20 於校長室進行選拔，每位候選人發表 3 分鐘自我介紹與進行一個提問，會後由模範生選拔委員會進行投票遴選。

5、模範生選拔委員：教訓總輔四位主任加上生教、註冊、教學、衛生、資訊五位組長，共九位評審委員。

三、區、校模範代表於115年2月26日【星期四】前送交附件表格至學務處彙整。

伍、獎勵方式：

一、當選本校之模範生，除公布姓名、相片、優良事蹟於本校榮譽榜及學校網站外，並利用慶祝兒童節運動會時公開表揚，由校長頒發獎狀及獎品獎勵之。

二、全體模範生可與校長、家長會長和師長合影留念，彩繪歡樂榮耀童年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由學校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

柒、本辦法陳請 校長核可，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

單位主管



校長

